

证券代码：301311

证券简称：昆船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4-064

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2024年10月2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虹女士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监事5人，其中监事童东风以通讯方式出席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〉全文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；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报告编制过程中，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不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；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（含下属全资子公司）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增加 2024 年度与关联方将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，是公司（含下属全资子公司）正常的商业往来，不存在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会对公司（含下属全资子公司）的独立性产生影响。董事会在审议表决该事项时，程序合法、有效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增加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2024 年 10 月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本议案为特别表决事项，需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昆船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24 年 10 月 29 日